

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个人母婴医疗保险（互联网 2025 版 A 款）
费率表

一、基准赔付标准、基准保费和参数调整系数

（一）一般医疗及外购药械费用医疗保险金责任（必选）

1. 基准赔付标准

- 1) 基准等待期：30 天
- 2) 基准免赔额：1 万元
- 3) 基准给付比例：100%
- 4) 基准保额：300 万元

注：以有社保身份投保，并且以有社保身份结算，或者以非社保身份投保，并且以非社保身份结算情形下的给付比例。如果被保险人以社保身份投保，但是未获得社保补偿的，则赔付时按保险合同载明的针对此种情况的给付比例执行。社保包括基本医疗保险或公费医疗。

2. 年基准保费

单位：元

年龄（周岁）	有社保	无社保
21-25	80.88	174.55
26-30	98.34	225.91
31-35	125.28	309.18
36-40	152.74	424.42
41-45	182.69	667.45
46-50	279.52	925.86
51-55	339.43	1,232.20
56-60	449.23	1,636.08
61-65	693.31	2,679.46
66-70	874.52	3,568.82

注：除另有约定外，首次投保及非续保基准等待期 30 天，续保无等待期。

3. 参数调整系数

1) 等待期系数

等待期（日）	系数
0	1.50

3	1.30
15	1.15
30	1.00
60	0.95
90	0.85

注：等待期系数仅适用于首次投保或非续保。

2) 免赔额系数

免赔额（元）	系数
0	1.80
5,000	1.26
8,000	1.10
10,000	1.00
20,000	0.75
30,000	0.60
50,000	0.38

注：免赔额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免赔额系数。

3) 共用免赔额系数

是否共用免赔额	系数
是	1.00
否	0.98

注：若约定本责任与其他责任之间存在共用免赔额，则本责任保费适用共用免赔额系数。

当本责任免赔额为0元时，此系数不适用。

4) 给付比例系数

给付比例	系数
25%	0.25
30%	0.30
40%	0.40
50%	0.50
60%	0.60
65%	0.65
70%	0.70
75%	0.75
80%	0.80
85%	0.85
90%	0.90
95%	0.95
100%	1.00

注：给付比例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给付比例系数。

5) 保险金额系数

保险金额（万元）	系数
30	0.890
50	0.895
60	0.900
100	0.905
200	0.910
300	1.000
400	1.080
600	1.200

注：保险金额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保险金额系数。

4. 年保险费

- 1) 一般医疗及外购药械费用医疗保险金年保险费（首次投保或非续保）=一般医疗及外购药械费用医疗保险金年基准保费×等待期系数×免赔额系数×共用免赔额系数×给付比例系数×保险金额系数
- 2) 一般医疗及外购药械费用医疗保险金年保险费（续保）=一般医疗及外购药械费用医疗保险金年基准保费×免赔额系数×共用免赔额系数×给付比例系数×保险金额系数

(二) 重大疾病医疗及外购药械费用医疗保险金责任（可选）

1. 基准赔付标准

- 1) 基准等待期：30 天
- 2) 基准免赔额：无
- 3) 基准给付比例：100%
- 4) 基准保额：300 万元

注：以有社保身份投保，并且以有社保身份结算，或者以非社保身份投保，并且以非社保身份结算情形下的给付比例。如果被保险人以社保身份投保，但是未获得社保补偿的，则赔付时按保险合同载明的针对此种情况的给付比例执行。社保包括基本医疗保险或公费医疗。

2. 年基准保费

单位：元

年龄（周岁）	有社保	无社保
21-25	170.11	296.58
26-30	206.85	383.82
31-35	263.55	525.32
36-40	321.31	721.11
41-45	384.31	1,134.00
46-50	588.00	1,573.06
51-55	714.00	2,093.54
56-60	945.00	2,779.75
61-65	1,458.45	4,552.48
66-70	1,839.60	6,063.51

注：除另有约定外，首次投保及非续保基准等待期 30 天，续保无等待期。

3. 参数调整系数

1) 等待期系数

等待期（日）	系数
0	1.50
3	1.30
15	1.15
30	1.00
60	0.95
90	0.85

注：等待期系数仅适用于首次投保或非续保。

2) 免赔额系数

免赔额（元）	系数
--------	----

0	1.00
5,000	0.97
8,000	0.94
10,000	0.92
20,000	0.81
30,000	0.56
50,000	0.33

注：免赔额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免赔额系数。

3) 共用免赔额系数

是否共用免赔额	系数
是	1.00
否	0.98

注：若约定本责任与其他责任之间存在共用免赔额，则本责任保费适用共用免赔额系数。
当本责任免赔额为0元时，此系数不适用。

4) 给付比例系数

给付比例	系数
25%	0.25
30%	0.30
40%	0.40
50%	0.50
60%	0.60
65%	0.65
70%	0.70
75%	0.75
80%	0.80
85%	0.85
90%	0.90
95%	0.95
100%	1.00

注：给付比例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给付比例系数。

5) 保险金额系数

保险金额（万元）	系数
30	0.890
50	0.895
60	0.900
100	0.905
200	0.910
300	1.000

注：保险金额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保险金额系数。

4. 年保险费

- 1) 重大疾病医疗及外购药械费用医疗保险金年保险费（首次投保或非续保）=重大疾病医疗及外购药械费用医疗保险金年基准保费×等待期系数×免赔额系数×共用免赔额系数×给付比例系数×保险金额系数
- 2) 重大疾病医疗及外购药械费用医疗保险金年保险费（续保）=重大疾病医疗及外购药械费用医疗保险金年基准保费×免赔额系数×共用免赔额系数×给付比例系数×保险金额系数

(三) 特定药品医疗保险金责任（可选）

1. 基准赔付标准

- 1) 基准等待期：30 天
- 2) 基准免赔额：无
- 3) 基准给付比例：100%
- 4) 基准保额：600 万元

注：以有社保身份投保，并且以有社保身份结算，或者以非社保身份投保，并且以非社保身份结算情形下的给付比例。如果被保险人以社保身份投保，但是未获得社保补偿的，则赔付时按保险合同载明的针对此种情况的给付比例执行。社保包括基本医疗保险或公费医疗。

2. 年基准保费

单位：元

年龄（周岁）	有社保	无社保
21-25	10.71	20.52
26-30	13.38	27.66
31-35	16.95	38.37
36-40	20.52	54.43
41-45	24.09	85.66
46-50	38.37	120.46
51-55	48.18	160.62
56-60	64.25	214.15
61-65	99.94	351.57
66-70	127.60	471.14

注：除另有约定外，首次投保及非续保基准等待期 30 天，续保无等待期。

3. 参数调整系数

1) 等待期系数

等待期（日）	系数
0	1.50
3	1.30
15	1.15
30	1.00
60	0.95
90	0.85

注：等待期系数仅适用于首次投保或非续保。

2) 免赔额系数

免赔额（元）	系数
--------	----

0	1.00
5,000	0.97
8,000	0.94
10,000	0.92
20,000	0.81
30,000	0.56
50,000	0.33

注：免赔额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免赔额系数。

3) 共用免赔额系数

是否共用免赔额	系数
是	1.00
否	0.98

注：若约定本责任与其他责任之间存在共用免赔额，则本责任保费适用共用免赔额系数。
当本责任免赔额为0元时，此系数不适用。

4) 给付比例系数

给付比例	系数
25%	0.25
30%	0.30
40%	0.40
50%	0.50
60%	0.60
65%	0.65
70%	0.70
75%	0.75
80%	0.80
85%	0.85
90%	0.90
95%	0.95
100%	1.00

注：给付比例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给付比例系数。

5) 保险金额系数

保险金额（万元）	系数
30	0.890
50	0.895
60	0.900
100	0.905
200	0.910
300	0.940
400	0.980

600	1.000
-----	-------

注：保险金额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保险金额系数。

6) 特定药品个数系数

特定药品个数	系数
小于 100 个	[0.5, 1.0)
大于等于 100 个且小于等于 180 个	1.0
大于 180 个	(1.0, 1.5]

4. 年保险费

- 1) 特定药品医疗保险金年保险费（首次投保或非续保）=特定药品医疗保险金年基准保费×等待期系数×免赔额系数×共用免赔额系数×给付比例系数×保险金额系数×特定药品个数系数
- 2) 特定药品医疗保险金年保险费（续保）=特定药品医疗保险金年基准保费×免赔额系数×共用免赔额系数×给付比例系数×保险金额系数×特定药品个数系数

(四) 附属被保险人一般医疗及外购药械费用医疗保险金责任（必选）

1. 基准赔付标准

- 1) 基准等待期：30 天
- 2) 基准免赔额：1 万元
- 3) 基准给付比例：100%
- 4) 基准保额：300 万元

注：以有社保身份投保，并且以有社保身份结算，或者以非社保身份投保，并且以非社保身份结算情形下的给付比例。如果被保险人以社保身份投保，但是未获得社保补偿的，则赔付时按保险合同载明的针对此种情况的给付比例执行。社保包括基本医疗保险或公费医疗。

2. 年基准保费

单位：元

年龄（周岁）	有社保	无社保
0-4	253.57	571.60
5-10	89.34	195.68
11-15	48.91	111.82
16-17	64.89	132.92

注：除另有约定外，0 周岁指出生满 28 天且健康出院；
除另有约定外，首次投保及非续保基准等待期 30 天，续保无等待期。

3. 参数调整系数

1) 等待期系数

等待期（日）	系数
0	1.50
3	1.30
15	1.15
30	1.00
60	0.95
90	0.85

注：等待期系数仅适用于首次投保或非续保。

2) 免赔额系数

免赔额（元）	系数
0	1.80
5,000	1.26
8,000	1.10
10,000	1.00
20,000	0.75

30,000	0.60
50,000	0.38

注：免赔额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免赔额系数。

3) 共用免赔额系数

是否共用免赔额	系数
是	1.00
否	0.98

注：若约定本责任与其他责任之间存在共用免赔额，则本责任保费适用共用免赔额系数。
当本责任免赔额为0元时，此系数不适用。

4) 给付比例系数

给付比例	系数
25%	0.25
30%	0.30
40%	0.40
50%	0.50
60%	0.60
65%	0.65
70%	0.70
75%	0.75
80%	0.80
85%	0.85
90%	0.90
95%	0.95
100%	1.00

注：给付比例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给付比例系数。

5) 保险金额系数

保险金额（万元）	系数
30	0.890
50	0.895
60	0.900
100	0.905
200	0.910
300	1.000
400	1.080
600	1.200

注：保险金额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保险金额系数。

4. 年保险费

1) 附属被保险人一般医疗及外购药械费用医疗保险金年保险费（首

次投保或非续保)=附属被保险人一般医疗及外购药械费用医疗保险金年基准保费×等待期系数×免赔额系数×共用免赔额系数×给付比例系数×保险金额系数

- 2) 附属被保险人一般医疗及外购药械费用医疗保险金年保险费（续保）=附属被保险人一般医疗及外购药械费用医疗保险金年基准保费×免赔额系数×共用免赔额系数×给付比例系数×保险金额系数

(五) 附属被保险人重大疾病医疗及外购药械费用医疗保险金责任（可选）

1. 基准赔付标准

- 1) 基准等待期：30 天
- 2) 基准免赔额：无
- 3) 基准给付比例：100%
- 4) 基准保额：300 万元

注：以有社保身份投保，并且以有社保身份结算，或者以非社保身份投保，并且以非社保身份结算情形下的给付比例。如果被保险人以社保身份投保，但是未获得社保补偿的，则赔付时按保险合同载明的针对此种情况的给付比例执行。社保包括基本医疗保险或公费医疗。

2. 年基准保费

单位：元

年龄（周岁）	有社保	无社保
0-4	533.40	971.17
5-10	187.95	332.45
11-15	102.91	189.97
16-17	136.51	225.83

注：除另有约定外，0 周岁指出生满 28 天且健康出院；
除另有约定外，首次投保及非续保基准等待期 30 天，续保无等待期。

3. 参数调整系数

1) 等待期系数

等待期（日）	系数
0	1.50
3	1.30
15	1.15
30	1.00
60	0.95
90	0.85

注：等待期系数仅适用于首次投保或非续保。

2) 免赔额系数

免赔额（元）	系数
0	1.00
5,000	0.97
8,000	0.94
10,000	0.92
20,000	0.81

30,000	0.56
50,000	0.33

注：免赔额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免赔额系数。

3) 共用免赔额系数

是否共用免赔额	系数
是	1.00
否	0.98

注：若约定本责任与其他责任之间存在共用免赔额，则本责任保费适用共用免赔额系数。
当本责任免赔额为0元时，此系数不适用。

4) 给付比例系数

给付比例	系数
25%	0.25
30%	0.30
40%	0.40
50%	0.50
60%	0.60
65%	0.65
70%	0.70
75%	0.75
80%	0.80
85%	0.85
90%	0.90
95%	0.95
100%	1.00

注：给付比例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给付比例系数。

5) 保险金额系数

保险金额（万元）	系数
30	0.890
50	0.895
60	0.900
100	0.905
200	0.910
300	1.000

注：保险金额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保险金额系数。

4. 年保险费

- 1) 附属被保险人重大疾病医疗及外购药械费用医疗保险金年保险费
(首次投保或非续保)=附属被保险人重大疾病医疗及外购药械费

用医疗保险金年基准保费×等待期系数×免赔额系数×共用免赔额系数×给付比例系数×保险金额系数

- 2) 附属被保险人重大疾病医疗及外购药械费用医疗保险金年保险费(续保)=附属被保险人重大疾病医疗及外购药械费用医疗保险金年基准保费×免赔额系数×共用免赔额系数×给付比例系数×保险金额系数

(六) 附属被保险人特定药品费用医疗保险金责任（可选）

1. 基准赔付标准

- 1) 基准等待期：30 天
- 2) 基准免赔额：无
- 3) 基准给付比例：100%
- 4) 基准保额：600 万元

注：以有社保身份投保，并且以有社保身份结算，或者以非社保身份投保，并且以非社保身份结算情形下的给付比例。如果被保险人以社保身份投保，但是未获得社保补偿的，则赔付时按保险合同载明的针对此种情况的给付比例执行。社保包括基本医疗保险或公费医疗。

2. 年基准保费

单位：元

年龄（周岁）	有社保	无社保
0-4	33.91	70.49
5-10	11.60	23.20
11-15	5.35	13.38
16-17	8.03	15.17

注：除另有约定外，0 周岁指出生满 28 天且健康出院；
除另有约定外，首次投保及非续保基准等待期 30 天，续保无等待期。

3. 参数调整系数

1) 等待期系数

等待期（日）	系数
0	1.50
3	1.30
15	1.15
30	1.00
60	0.95
90	0.85

注：等待期系数仅适用于首次投保或非续保。

2) 免赔额系数

免赔额（元）	系数
0	1.00
5,000	0.97
8,000	0.94
10,000	0.92
20,000	0.81

30,000	0.56
50,000	0.33

注：免赔额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免赔额系数。

3) 共用免赔额系数

是否共用免赔额	系数
是	1.00
否	0.98

注：若约定本责任与其他责任之间存在共用免赔额，则本责任保费适用共用免赔额系数。
当本责任免赔额为0元时，此系数不适用。

4) 给付比例系数

给付比例	系数
25%	0.25
30%	0.30
40%	0.40
50%	0.50
60%	0.60
65%	0.65
70%	0.70
75%	0.75
80%	0.80
85%	0.85
90%	0.90
95%	0.95
100%	1.00

注：给付比例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给付比例系数。

5) 保险金额系数

保险金额（万元）	系数
30	0.890
50	0.895
60	0.900
100	0.905
200	0.910
300	0.940
400	0.980
600	1.000

注：保险金额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保险金额系数。

6) 特定药品个数系数

特定药品个数	系数
--------	----

小于 100 个	[0.5, 1.0)
大于等于 100 个且小于等于 180 个	1.0
大于 180 个	(1.0, 1.5]

4. 年保险费

- 1) 附属被保险人特定药品费用医疗保险金年保险费（首次投保或非续保）=附属被保险人特定药品费用医疗保险金年基准保费×等待期系数×免赔额系数×共用免赔额系数×给付比例系数×保险金额系数×特定药品个数系数
- 2) 附属被保险人特定药品费用医疗保险金年保险费（续保）=附属被保险人特定药品费用医疗保险金年基准保费×免赔额系数×共用免赔额系数×给付比例系数×保险金额系数×特定药品个数系数

(七) 附属被保险人门急诊医疗保险金责任（可选）

1. 基准赔付标准

- 1) 基准等待期：60 天
- 2) 基准单次门急诊免赔额：无
- 3) 基准单次门急诊给付限额：100 元
- 4) 基准给付比例：50%
- 5) 基准累计给付次数：10 次
- 6) 基准保额：1000 元

注：以有社保身份投保，并且以有社保身份结算，或者以非社保身份投保，并且以非社保身份结算情形下的给付比例。如果被保险人以社保身份投保，但是未获得社保补偿的，则赔付时按保险合同载明的针对此种情况的给付比例执行。社保包括基本医疗保险或公费医疗。

2. 年基准保费

单位：元

年龄（周岁）	有社保	无社保
0-17	110.00	220.00

注：除另有约定外，0 周岁指出生满 28 天且健康出院；

除另有约定外，首次投保及非续保基准等待期 60 天，续保无等待期。

3. 参数调整系数

1) 等待期系数

等待期（日）	系数
0	1.58
3	1.37
15	1.21
30	1.05
60	1.00
90	0.89

注：等待期系数仅适用于首次投保或非续保。

2) 单次门急诊免赔额系数

单次门急诊免赔额（元）	系数
0	1.00
50	0.88
100	0.78
200	0.70

300	0.65
-----	------

注：单次门急诊免赔额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单次门急诊免赔额系数。

3) 给付比例系数

给付比例	系数
25%	0.50
30%	0.60
40%	0.80
50%	1.00
60%	1.20
65%	1.30
70%	1.40
75%	1.50
80%	1.60
85%	1.70
90%	1.80
95%	1.90
100%	2.00

注：给付比例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给付比例系数。

4) 累计给付次数系数

累计给付次数	系数
3	0.50
5	0.65
10	1.00
15	1.30
20	1.70

注：累计给付次数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累计给付次数系数。

5) 单次门急诊给付限额占比系数

单次门急诊给付限额 /保险金额	系数
30%及以下	1.00
40%	1.40
50%	1.55
100%	1.80

注：单次门急诊给付限额/保险金额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单次门急诊给付限额占比系数。

6) 保险金额系数

保险金额（元）	系数
1000	1.00

3000	2.03
5000	2.52
10000	3.23
20000	4.42

注：保险金额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保险金额系数。

4. 年保险费

- 1) 附属被保险人门急诊医疗保险金年保险费（首次投保或非续保）= 附属被保险人门急诊医疗保险金年基准保费×等待期系数×单次门急诊免赔额系数×给付比例系数×累计给付次数系数×单次门急诊给付限额占比系数×保险金额系数
- 2) 附属被保险人门急诊医疗保险金年保险费（续保）=附属被保险人门急诊医疗保险金年基准保费×单次门急诊免赔额系数×给付比例系数×累计给付次数系数×单次门急诊给付限额占比系数×保险金额系数

(八) 附属被保险人预防接种意外身故伤残保险金责任（可选）

1. 年基准费率

年龄（周岁）	基准费率
0-17	十万分之 2.0

注：除另有约定外，0 周岁指出生满 28 天且健康出院。

2. 参数调整系数

1) 附属被保险人年龄系数

附属被保险人年龄 （周岁）	系数
0-1	1.50
2-3	1.25
4-6	1.00
7-17	0.85

2) 承保的疫苗数量系数

承保的疫苗数量	系数
仅承保 1 种疫苗	0.50
仅承保 2-3 种疫苗	0.70
仅承保 4-5 种疫苗	0.85
承保 6 种及以上疫苗	1.00

3. 年保险费

附属被保险人预防接种意外身故伤残保险金年保险费=附属被保险人
预防接种意外身故伤残保险金额×附属被保险人预防接种意外身故伤
残保险金年基准费率×附属被保险人年龄系数×承保的疫苗数量系数

(九) 附属被保险人预防接种医疗保险金责任（可选）

1. 年基准费率

年龄（周岁）	基准费率
0-17	0.25‰

注：除另有约定外，0 周岁指出生满 28 天且健康出院。

2. 参数调整系数

1) 免赔额系数

免赔额（元）	系数
0	1.20
100	1.00
200	0.80
500	0.50

注：免赔额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免赔额系数。

2) 给付比例系数

给付比例	系数
25%	0.25
30%	0.30
40%	0.40
50%	0.50
60%	0.60
65%	0.65
70%	0.70
75%	0.75
80%	0.80
85%	0.85
90%	0.90
95%	0.95
100%	1.00

注：给付比例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给付比例系数。

3) 附属被保险人年龄系数

附属被保险人年龄 （周岁）	系数
0-1	1.50
2-3	1.25
4-6	1.00
7-17	0.85

4) 承保的疫苗数量系数

承保的疫苗数量	系数
仅承保 1 种疫苗	0.50
仅承保 2-3 种疫苗	0.70
仅承保 4-5 种疫苗	0.85
承保 6 种及以上疫苗	1.00

3. 年保险费

附属被保险人预防接种医疗保险金年保险费=附属被保险人预防接种
 医疗保险金额×附属被保险人预防接种医疗保险金年基准费率×免赔
 额系数×给付比例系数×附属被保险人年龄系数×承保的疫苗数量系
 数

(十) 附属被保险人预防接种津贴保险金责任（可选）

1. 基准赔付标准

- 1) 基准次津贴额：50 元
- 2) 基准累计给付次数：1 次

2. 年基准保费

单位：元

年龄（周岁）	基准保费
0-17	35.00

注：除另有约定外，0 周岁指出生满 28 天且健康出院。

3. 参数调整系数

1) 累计给付次数系数

累计给付次数（次）	系数
1	1.00
2	2.00
5	5.00

注：累计给付次数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累计给付次数系数。

2) 附属被保险人年龄系数

附属被保险人年龄 （周岁）	系数
0-1	1.50
2-3	1.25
4-6	1.00
7-17	0.85

3) 承保的疫苗数量系数

承保的疫苗数量	系数
仅承保 1 种疫苗	0.50
仅承保 2-3 种疫苗	0.70
仅承保 4-5 种疫苗	0.85
承保 6 种及以上疫苗	1.00

4. 年保险费

附属被保险人预防接种津贴保险金年保险费=(次津贴额/50)×附属被保险人预防接种津贴保险金年基准保费×累计给付次数系数×附属被保险人年龄系数×承保的疫苗数量系数

二、费率调整系数

调整系数 1

吸烟程度	系数
吸烟史大于等于 10 年 或每日吸烟大于等于 10 支	1.00
吸烟史小于 10 年 且每日吸烟小于 10 支	0.95
产品不做区分	1.00

调整系数 2

当地卫生医疗状况	系数
卫生健康水平、医疗资源状况较完善	0.5（含）-0.8（含）
卫生健康水平、医疗资源状况一般	0.8（不含）-1.1（含）
卫生健康水平、医疗资源状况较差	1.1（不含）-2.0（含）
产品不做区分	1.0

调整系数 3

当地生活环境系数	系数
无污染、饮食习惯健康	0.5（含）-0.8（含）
轻微污染、饮食习惯良好	0.8（不含）-1.1（含）
一般污染、饮食习惯不健康	1.1（不含）-2.0（含）
产品不做区分	1.0

调整系数 4

被保险人健康状况	系数
低风险（健康状况较好）	0.4（含）-0.6（含）
中等风险（健康状况一般）	0.6（不含）-1.5（含）
高风险（健康状况较差）	1.5（不含）-3.5（含）
产品不做区分	1.0

调整系数 5

渠道销售成本	系数
无销售成本（官网、APP 等直销）	0.70
渠道销售成本较低	0.85
渠道销售成本中等	1.00
渠道销售成本较高	1.15
产品不做区分	1.00

注：渠道销售成本是根据不同渠道销售成本与平均销售成本的对比。

调整系数 6

渠道预估投保人数	系数
----------	----

200 人及以下	1.00
200 人（不含）-1000 人（含）	0.90
1000 人（不含）-10000 人（含）	0.80
10000 人以上	0.70
产品不做区分	1.00

调整系数 7

预期/历史赔付率	系数
不超过 30%	0.40（含）-0.75（含）
超过 30%，但不超过 60%	0.75（不含）-0.95（含）
超过 60%，但不超过 90%	0.95（不含）-1.50（含）
超过 90%	1.50（不含）-5.00（含）

注：预期/历史赔付率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预期/历史赔付率系数。

调整系数 8

保费是否分期	系数
分期	1.05
不分期	1.00

费率调整系数=调整系数1×调整系数2×调整系数3×调整系数4×调整系数5×调整系数6×调整系数7×调整系数8

三、保险费计算

（一）一次性交付保险费：

1. 年保险费（首次投保或非续保）= Σ 各项责任年保险费（首次投保或非续保） $\times$ 费率调整系数
2. 年保险费（续保）= Σ 各项责任年保险费（续保） $\times$ 费率调整系数
当可选责任未投保时，该项责任对应的保费为零。

（二）分期交付保险费：

1. 年保险费（首次投保或非续保）= Σ 各项责任年保险费（首次投保或非续保） $\times$ 费率调整系数，且各期保险费=年保险费 $\div$ 分期交付期数
2. 年保险费（续保）= Σ 各项责任年保险费（续保） $\times$ 费率调整系数，且各期保险费=年保险费 $\div$ 分期交付期数
当可选责任未投保时，该项责任对应的保费为零。